

原證券代號：233595

原興櫃代號：R 4 1 0

公司代號：4 1 1 9

#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財務報表

(內含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第一季

公司名稱：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桃園縣蘆竹鄉海湖村 16 鄰 186-2 號

公司電話：(03)354-3133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報表附註	7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 ~ 13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 14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 ~ 22
(五)關係人交易	22 ~ 23
(六)質押之資產	2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4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4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4
(十)其他	24 ~ 27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7
3.大陸投資務資訊	27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27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金融商品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

此 致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劉克宜

會計師：張書成

證期局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

第 51636 號

(86)台財證(六)

第 74537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四 月 十 三 日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95年3月31日	%	94年3月31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95年3月31日	%	94年3月31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四	\$45,022	5.18	\$34,062	3.85	2100	短期借款	十	\$33,374	3.84	\$42,033	4.75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二、五	101,101	11.63	114,918	12.99	2120	應付票據		2,914	0.34	2,401	0.27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六	12,033	1.38	17,050	1.93	2140	應付帳款		20,137	2.32	30,941	3.50
1140	應收帳款淨額(減備抵壞 帳\$1,676及\$1,121)	二、七	93,755	10.78	94,806	10.72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十六	3,854	0.44	2,822	0.32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二、十八	2,339	0.27	7,810	0.88	2170	應付費用		18,234	2.10	15,599	1.76
1160	其他應收款		783	0.09	193	0.02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4,106	1.62	3,555	0.40
120X	存貨	二、八	122,684	14.11	137,037	15.49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 期負債	十一	-	-	10,623	1.20
1250	預付費用		2,552	0.29	2,463	0.28	2282	代收款		432	0.04	226	0.03
1260	預付款項		85	0.01	882	0.10	21XX	小 計		93,051	10.70	108,200	12.23
1281	暫付款		181	0.02	231	0.0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十六	6,959	0.80	6,422	0.73							
1291	受限制資產	十九	279	0.03	1,315	0.15	28XX	其他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38	0.02	98	-	2820	存入保證金		114	0.01	135	0.02
11XX	小 計		387,911	44.61	417,287	47.17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二、十六	369	0.04	-	-
15XX	固定資產	二、九					2880	其他負債-其他		266	0.04	1,253	0.14
15X1	成本：						28XX	小 計		749	0.09	1,388	0.16
1501	土地		42,736	4.91	42,736	4.83	2XXX	負債合計		93,800	10.79	109,588	12.39
1511	土地改良物		4,651	0.53	4,651	0.53							
1521	房屋及建築		266,810	30.68	205,503	23.23							
1531	機器設備		631,318	72.60	611,594	69.14	3XXX	股東權益					
1551	運輸設備		2,085	0.24	2,085	0.24	31XX	股本					
1561	辦公設備		14,217	1.63	11,671	1.32	3110	普通股股本	十二	325,107	37.39	325,107	36.75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961,817	110.59	878,240	99.29	32XX	資本公積	十三				
15X9	減：累積折舊		(501,675)	(57.69)	(434,083)	(49.07)	3210	發行溢價		87,197	10.03	87,197	9.86
1671	未完工程		6,443	0.75	15,060	1.70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980	0.11	980	0.11
1672	預付設備款		8,243	0.96	1,776	0.19	33XX	保留盈餘	十四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74,828	54.61	460,993	52.1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6,099	5.30	41,921	4.74
18XX	其他資產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待彌補 虧損)		316,353	36.38	319,821	36.15
1820	存出保證金		1,053	0.12	1,370	0.15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775,736	89.21	775,026	87.61
1830	遞延費用		260	0.03	360	0.04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十六	-	-	104	0.01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5,484	0.63	4,500	0.52							
18XX	小 計		6,797	0.78	6,334	0.72							
1XXX	資產總計		\$869,536	100.00	\$884,614	100.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869,536	100.00	\$884,614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永連

經理人：翁維駿

會計主管：楊文禎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95 年 第 一 季	%	94 年 第 一 季	%
4000	營業收入	二				
4110	銷貨收入		\$123,663	100.01	\$112,965	100.00
4170	銷貨退回		(12)	(0.01)	-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二	123,651	100.00	112,965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二				
5110	銷貨成本		(99,809)	(80.72)	(87,404)	(77.37)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二	(99,809)	(80.72)	(87,404)	(77.37)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23,842	19.28	25,561	22.63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495)	(3.64)	(2,934)	(2.60)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401)	(4.37)	(5,524)	(4.8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865)	(3.12)	(3,675)	(3.25)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10,081	8.15	13,428	11.89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14	0.09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二、三	261	0.21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215	0.19
7150	存貨盤盈		-	-	373	0.33
7160	兌換利益		53	0.04	-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75	0.06	458	0.41
72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020	0.82	-	-
7480	什項收入		1,027	0.84	428	0.37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550	2.06	1,474	1.30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502)	(0.41)	(607)	(0.54)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04)	(0.33)	-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38)	(0.03)	-	-
7560	兌換損失		-	-	(1,479)	(1.31)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	(1,440)	(1.27)
7620	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		(1,022)	(0.83)	(207)	(0.18)
7880	什項支出		(45)	(0.02)	(732)	(0.65)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011)	(1.62)	(4,465)	(3.95)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淨損)		10,620	8.59	10,437	9.24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二、十六	(2,602)	(2.11)	(2,516)	(2.23)
890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淨損)		8,018	6.48	7,921	7.01
930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三	925	0.75	-	-
9600	稅後純益(損)		\$8,943	7.23	\$7,921	7.01
	基本每股盈餘(元)：	十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10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0.33	\$0.25	\$0.32	\$0.24
974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0.03	0.03	-	-
9750	本期淨利(淨損)		\$0.36	\$0.28	\$0.32	\$0.24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 吳永連

經 理 人： 翁維駿

會 計 主 管： 楊文禎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5年第一季	94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損)	\$8,943	\$7,921
調整項目：		
備抵呆帳轉收入	(75)	(458)
折舊費用	18,249	18,052
攤銷費用	25	25
固定資產轉其他費用	(516)	686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261)	-
存貨市價回升利益	(1,020)	-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1,022	197
處分資產損失	404	-
存貨跌價損失	-	1,440
會計原則變動累計影響數	(925)	-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9,186	(7,031)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2,477)	19,497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339)	15,27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116	474
存貨(增加)減少	10,032	(9,370)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2,028)	45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84)	(85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48	40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	26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362)	576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09)	7,698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1,828	2,432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4,848)	(6,486)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0,880	(3,80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55	(34)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增加(減少)	(132)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2,112	47,12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279)	(1,31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0,390)	3,785
購入固定資產	(35,965)	(8,860)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18)	1,7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6,652)	(4,67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7,048	(15,923)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	(3,541)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5)	15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457)	(38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576	(19,8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964)	22,62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2,986	11,44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022	\$34,06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454	\$662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454	\$662
本期支付所得稅	\$23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10,623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永連

經理人：翁維駿

會計主管：楊文禎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一)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依照中華民國公司法於民國 76 年 9 月 18 日奉准設立，並於民國 76 年 10 月開始營業，原公司名稱為旭富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1 年 5 月經經濟部核准變更公司名稱。主要經營業務如下：

- 1.原料藥、原料藥中間體、特殊及精密化學品之加工、製造及銷售（以相關主管機關核准者為限）。
- 2.代理國內外廠商產品之報價、投標及經銷業務。
- 3.代理前各項有關產品之研究發展業務。
- 4.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本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第一季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110 人及 104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其他相關法令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預期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二)約當現金

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 (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共六類。金融負債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共三類。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交易日即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將此類別之金融資產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

#### 2.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對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如債券）於續後評價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攤銷後成本之計算係以原始認列金額減除償付之本金，調整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異數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之累積已攤銷金額，再減除價值減損或可能無法收回之金額。估計現金流量以計算有效利率時，係考量金融商品合約條款，並包括支付或收取之手續費、折溢價及交易成本等。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續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 3.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指依避險會計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性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 4.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對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及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續後評價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

### 5.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或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放款及應收帳款等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6.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所稱公平價值，在上市櫃股票或存託憑證，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本公司對金融負債之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 (四) 衍生性金融商品與避險交易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與利率交換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利率與匯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當公平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負債。

當不符合避險會計的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避險關係可分為下列三種類型：

##### 1. 公平價值避險

係指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未認列確定承諾公平價值變動風險。衍生性避險工具之損益，或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帳面價值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損益，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現金流量避險

係指規避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該變動係因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例如浮動利率債務之全部或部分之未來利息支付)或高度很有可能預期交易之特定風險所引起，且該變動將影響損益。避險工具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損益時，轉列為當期損益；若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認列資產或負債，係於所認列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內，轉列為當期損益；若預期交易之避險將導致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則作為該資產或該負債之原始成本或帳面價值之調整。但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淨損失預期無法回收之金額，立即轉列當期損失。

##### 3.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

係指規避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匯率變動風險。避險工具之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再轉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從事之避險活動著重於維持淨利息收入與支出，以及控制市場價值風險。現金流量避險用以規避利率風險，公平價值避險用以規避淨現值風險。

#### (五) 備抵壞帳

就期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催收款及其他應收款債權之帳齡分析及根據以往收款經驗估計可能產生之壞帳損失。

## (六)存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之計價採加權平均法，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並以重置(製)成本或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 (七)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入帳基礎。土地及折舊性資產依法得辦理資產重估，並將資產重估相對增值金額列於資本公積項下，依公司法規定該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之用。

閒置未使用之固定資產，列為其他資產，以帳面價值與淨變現價值孰低為評價基礎，其相關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重估增值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如有因而產生之損益則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與費用及損失。

折舊係按其成本及重估增值，採直線法依行政院公佈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自屆滿日起依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 (八)利息資本化

購建固定資產期間有關之利息費用，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號「利息資本化會計準則」規定應資本化者，則將有關利息予以資本化，分別列為各有關之資產項下。此項資本化之利息費用，採該項資產之折舊方法，按該項資產之耐用年限予以提列折舊。

## (九)遞延費用

係電力線路補助費，以取得成本入帳按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提之。

## (十) 退休金

本公司退休金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期貨局之規定，根據精算專家之精算報告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及揭露退休金相關資訊。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雇主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

編製期中報表時，最低退休金負債金額不予重新加以衡量，僅就上期期末資產負債表所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金額調整續後淨退休金成本及提撥退休基金之數額。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廿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不予揭露相關之退休金資訊。

## (十一) 資產減損之認列及迴轉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資產減損之認列及迴轉。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資產（商譽除外）自前次減損損失認列日後，有證據顯示資產（商譽除外）於以前期間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將增加可回收金額列為減損損失之迴轉；但資產帳面價值應增加至可回收金額，惟不得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應自取得日起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並就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 (十二) 外幣交易事項

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與國外營運機構間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十三)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之所得稅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廿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若為估計變動，則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 (十四) 收入及費用認列方法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交易事項實際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十五)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一項支出之未來經濟效益達於未來各期者，列為資產並按其耐用年限攤銷，其不具未來經濟效益或雖具未來經濟效益，但其金額不具重要性者，則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本公司自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起，依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惟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影響。

(二)本公司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依新頒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辦理。

#### 1. 首次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影響數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及相關公報修訂條文時，本公司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含衍生性商品)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或公平價值避險關係中之衍生性商品者，列為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屬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備供出售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或現金流量避險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關係中之衍生性商品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相關影響情形彙總如下：

會 計 科 目	增加／(減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25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61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925
本期純益	\$1,186
稅後每股盈餘	0.04 元

2.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年度原帳列科目之會計處理如下：

(1)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係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出售時以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及損益。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跌價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2)遠期外幣交易之兌換

避險性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換算入帳。訂約日即期匯率與約定遠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期末並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本期損益。

3.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科目重分類

配合本公司自 95 年 1 月 1 日採用新發布及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94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予以重分類如下：

	94 年 3 月 31 日 (重分類前)	94 年 3 月 31 日 (重分類後)
<u>資產負債表</u>		
短期投資	\$114,918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114,918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95 年 3 月 31 日	94 年 3 月 31 日
庫 存 現 金	\$192	\$222
銀 行 存 款	5,168	33,840
約 當 現 金	39,662	0
合 計	\$45,022	\$34,062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u>95年3月31日</u>	<u>94年3月31日</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受益憑證	\$101,101	\$114,918

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四之附表。

六、應收票據淨額

	<u>95年3月31日</u>	<u>94年3月31日</u>
應收票據	\$12,033	\$17,050
減：備抵壞帳	(0)	(0)
淨額	<u>\$12,033</u>	<u>\$17,050</u>

七、應收帳款淨額

	<u>95年3月31日</u>	<u>94年3月31日</u>
應收帳款	\$95,431	\$95,927
減：備抵壞帳	(1,676)	(1,121)
淨額	<u>\$93,755</u>	<u>\$94,806</u>

(一)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有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出售合約，依合約規定，金融機構得就本公司所出售之應收帳款相對人帳款逾期 45 天相對人仍未付款，或本約有效期間內本公司發生信用瑕疵，金融機構得解除應收帳款之承購。

(二)截至民國 95 年 3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債權出售情形如下表：

<u>應收帳款債權移轉對象</u>	<u>台新國際商業銀行</u>
應收帳款債權移轉額度	USD 1,500 仟元
應收帳款債權移轉金額	USD 296 仟元
已預支價金餘額	USD 266 仟元
契約期間	96.02.28 前有效
預支價金利率區間	採逐筆議價
提供擔保項目內容	本票 USD 1,500 仟元

八、存 貨

	<u>95 年 3 月 31 日</u>	<u>94 年 3 月 31 日</u>
原 料	\$37,223	\$37,189
在 製 品	64,460	82,858
製 成 品	46,507	32,005
在 途 原 料	1,502	9,088
小 計	<u>149,692</u>	<u>161,140</u>
減：備抵跌價損失	(27,008)	(24,103)
合 計	<u><u>\$122,684</u></u>	<u><u>\$137,037</u></u>

九、固定資產

項 目	<u>95 年 3 月 31 日</u>		
	<u>成 本</u>	<u>累 計 折 舊</u>	<u>淨 額</u>
土 地	\$42,736	\$0	\$42,736
土 地 改 良 物	4,651	2,701	1,950
房 屋 及 建 築	266,810	73,369	193,441
機 器 設 備	631,318	413,749	217,569
運 輸 設 備	2,085	1,818	267
辦 公 設 備	14,217	10,038	4,179
小 計	<u>961,817</u>	<u>501,675</u>	<u>460,142</u>
未 完 工 程	6,443	0	6,443
預 付 設 備 款	8,243	0	8,243
合 計	<u><u>\$976,503</u></u>	<u><u>\$501,675</u></u>	<u><u>\$474,828</u></u>



項 目	94 年 3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淨 額
土 地	\$42,736	\$0	\$42,736
土 地 改 良 物	4,651	2,215	2,436
房 屋 及 建 築	205,503	65,646	139,857
機 器 設 備	611,594	354,943	256,651
運 輸 設 備	2,085	1,471	614
辦 公 設 備	11,671	9,808	1,863
小 計	878,240	434,083	444,157
未 完 工 程	15,060	0	15,060
預 付 設 備 款	1,776	0	1,776
合 計	\$895,076	\$434,083	\$460,993

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3 月 31 日止，部分固定資產已作為本公司借款之擔保品，詳見附註十九「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 十、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95 年 3 月 31 日	94 年 3 月 31 日
購 料 借 款	\$24,713	\$20,586
應 收 帳 款 融 資	8,661	21,447
合 計	\$33,374	\$42,033
利 率 區 間	5.27%~6.06%	3.00%~4.19%

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十九「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 十一、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還款期間及方式	95年3月31日	94年3月31日
交通銀行	以三個月為一期分期償還，償還期間為民國89年12月10日至民國94年12月10日	\$0	\$10,62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0)	(10,623)
合計		\$0	\$0
利率區間		-	3.15%

長期借款已提供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作為抵押擔保品，請詳附註十九「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 十二、股本

截至民國95年及94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均為325,107仟元，皆為32,511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

### 十三、資本公積

(一)民國95年及94年3月31日資本公積內容如下：

	95年3月31日	94年3月31日
現金增資溢價	\$87,197	\$87,197
處分資產溢價收入	980	980
合計	\$88,177	\$88,177

(二)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另依證期局規定，每年撥充資本公積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 十四、保留盈餘

##### (一)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議決議於不超過其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 (二)盈餘分配

1.本公司章程第 22 條規定，年度盈餘分派順序及限制如下：

(1)提繳所得稅。

(2)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3)提列法定公積百分之十。

(4)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餘額依下列比例分派之：

①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三。

②董事、監察人酬勞為百分之二。

(6)股東紅利由董事會依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十五、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5 年第一季			94 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1,806	6,664	18,470	11,393	7,058	18,451
勞健保費用	891	400	1,291	844	350	1,194
退休金費用	785	488	1,273	724	404	1,128
其他用人費用(註 1)	97	874	971	136	842	978
折舊費用(註 2)	16,092	2,157	18,249	15,732	2,309	18,041
攤銷費用	25	0	25	25	0	25

註 1：其他用人費用係伙食費、職工福利及團體保費等。

註 2：不含閒置資產折舊費用，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十六、估計所得稅

(一)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包括下列項目：

	<u>95 年第一季</u>	<u>94 年第一季</u>
當期所得稅費用	\$1,828	\$2,43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751	84
分離課稅所得稅	23	0
所得稅費用	<u>\$2,602</u>	<u>\$2,516</u>

(二)1.民國 95 年及 94 年第一季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之情形：

	<u>95 年 3 月 31 日</u>	<u>94 年 3 月 31 日</u>
(1)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481	\$1,083
(2)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8,071	7,608
(3)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說)暫時性差異	\$632	\$0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說)暫時性差異	27,008	24,103
未實現兌換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說)暫時性差異	0	773
未實現兌換利益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說)暫時性差異	(612)	0
退休金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說)暫時性差異	(5,314)	(4,330)
利息資本化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說)暫時性差異	1,319	2,129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說)暫時性差異	3,328	3,427

	95 年 3 月 31 日	94 年 3 月 31 日
2.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7,112	\$6,421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53)	0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u>\$6,959</u>	<u>\$6,421</u>
3.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59	\$1,187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328)	(1,083)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u>(\$369)</u>	<u>\$104</u>

4.繼續營業部門民國 95 年第一季及 94 年第一季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95 年第一季	94 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1,828	\$2,432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55	(360)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629	418
退休金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	0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88)	(25)
其他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51	51
分離課稅所得稅	23	0
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2,602</u>	<u>\$2,516</u>

(三)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5 年 3 月 31 日	94 年 3 月 31 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46,282</u>	<u>\$49,856</u>
	94 年度 (預計)	93 年度 (實際)
預計 (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0.91%</u>	<u>22.25%</u>

94 年度尚未有實際扣抵比率，故揭露預計數，93 年度盈餘業於 94 年分配，故為實際之稅額扣抵比率。

(四)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5年3月31日	94年3月31日
86年度以前	\$86,063	\$86,063
87年度以後	221,347	225,837
合 計	\$307,410	\$311,900

(五)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2 年度。

(六)截至民國 95 年 3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之所得稅抵減之餘額如下：

項 目	可扣抵金額	已扣抵金額	尚未扣抵金額	可扣抵年度
投資抵減	\$134	(\$134)	\$0	95年~99年

十七、每股盈餘

	95年第一季		94年第一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10,620	\$8,018	\$10,437	\$7,921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925	925	-	-
加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後淨利	\$11,545	\$8,943	\$10,437	\$7,921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2,511	32,511	32,511	32,511
基本每股盈餘(元)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0.33	\$0.25	\$0.32	\$0.24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0.03	0.03	-	-
加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後淨利	\$0.36	\$0.28	\$0.32	\$0.24

十八、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瑞士商旭福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董事屬同一聯屬公司
瑞士商旭富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董事屬同一聯屬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情形

1.銷 貨

	95 年第一季		94 年第一季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瑞士商旭富美國 股份有限公司	\$2,311	1.87%	\$7,699	6.82%

本公司對上開公司銷貨，係依一般銷售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收款期間約為 2-3 個月。

2.應收帳款

	95 年 3 月 31 日		94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瑞士商旭福股份 有限公司	\$0	—	\$114	0.11%
瑞士商旭富美國 股份有限公司	2,311	2.36%	7,696	7.42%
合 計	\$2,311	2.36%	\$7,810	7.53%

十九、質押之資產

項 目	95 年 3 月 31 日	94 年 3 月 31 日	擔 保 用 途
應收帳款融資	\$9,568	\$21,697	短期借款
受限制資產—流動	279	1,315	遞延政府捐助收入
土 地	42,736	42,736	短期借款
建 築 物	105,580	64,240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機 器 設 備	0	61,171	長期借款
合 計	\$158,163	\$191,159	

(一)質押之資產係以帳面淨額表達。

(二)本公司質押之資產係提供作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 二十、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進口原料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約為 22,826 仟元及 53,539 仟元。

廿一、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廿二、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廿三、其 他

### (一)員工退休金相關資訊

- 1.本公司係按每月薪資給付總額之固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金融機構運用孳息，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3 月 31 日止提存金融機構之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各為 41,667 仟元及 37,566 仟元。
- 2.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廿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規定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第卅四段規定事項。

### (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 1.投資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無
- 2.除下列所述之項目外，本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3 月 31 日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在資產負債表之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相同

	95 年 3 月 31 日			94 年 3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01,101	\$101,101	-	\$114,918	\$115,868	-
－受益憑證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質押定存單、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匯選擇權合約銀行報價之每日結算價格，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存出保證金係以帳面價值為其估計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其帳面價值為其估計公平價值。

### 3.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利用匯率、利率監控及交易對手授信管理等作業，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 4.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 (1)匯率

##### ①市場風險：

本公司部份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等外幣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②信用風險：

經本公司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良好，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③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均於短期內收付，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④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不適用。

## (2)應收款項

### ①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 ②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因此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③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④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3)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

### ①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②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投資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 ③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有活絡市場，故預期無重大流動性風險。

### ④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4)借款

### ①市場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為浮動利率，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②信用風險：

尚無信用風險。

### ③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將依各項營運資金需求及支用計劃安排各項融資理財活動，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④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三)重大合約：無

(四)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 94 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若干科目經重新分類以配合 95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表達。

廿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廿五、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廿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仟)	比 率	市 價(元)	
旭富製藥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債券型基金	金鼎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58,573.45	\$ 5,026	—	\$14.0156	無
旭富製藥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債券型基金	金鼎鼎益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18,500.57	24,775	—	12.2738	無
旭富製藥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債券型基金	統一強棒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425,829.90	21,782	—	15.2763	無
旭富製藥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債券型基金	復華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73,664.30	6,250	—	13.1960	無
旭富製藥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債券型基金	新光吉星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484,622.62	21,057	—	14.1835	無
旭富製藥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平衡型基金	JF亞太高息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0	5,190	—	10.3798	無
旭富製藥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債券型基金	兆豐寶鑽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494,647.81	17,021	—	11.3883	無